



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证券代码：002045

证券简称：国光电器

编号：2019-59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8月9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、当面口头的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19年8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全体3名监事：监事杨流江、肖叶萍、陈升弟出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. 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政策的变化调整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。同意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。

3. 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2]44号）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和专项使用，并按相关规定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4. 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向越南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向越南子公司增资事项，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有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向越南

子公司增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监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日